

证券代码：601121

证券简称：宝地矿业

公告编号：2024-041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超先生主持召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现实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可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控体系，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履职尽责，保障公司健康发展。本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宝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0日